

尤溪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

尤发改基〔2024〕34号

尤溪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尤溪县溪尾乡 农贸市场建设项目的建议书函复

尤溪县溪尾乡人民政府：

报来《关于尤溪县溪尾乡农贸市场建设项目建议书申请批复的请示》（尤溪政函〔2024〕19号）及相关材料收悉。经研究，原则同意尤溪县溪尾乡农贸市场建设项目开展前期工作，具体函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：尤溪县溪尾乡农贸市场建设项目（项目编码：2404-350426-04-01-540821）。

二、项目建设地点：尤溪县溪尾乡溪尾村。

三、项目单位：尤溪县溪尾乡人民政府。

四、项目建设规模及主要内容：占地面积 5583.7 平方米，新

建农贸市场建筑面积 5000 平方米，道路 1000 平方米（新洋街至农贸市场，长 167 米、宽 6 米），配套停车场、给排水、供电、消防等配套基础设施工程。

五、项目投资资金及资金来源：总投资 5268 万元，建设资金除申请上级补助资金外，其余由溪尾乡人民政府统筹安排。

请根据相关建设标准，按照科学、合理、实用原则，注重投资实效，抓紧组织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，明确建设规模和总投资估算，落实建设资金拼盘方案，并按基建程序报批。

尤溪县发展和改革局

2024 年 4 月 16 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民政局、财政局、人社局、自然资源局、住建局、交通局、水利局、卫健局、应急局、审计局、林业局、统计局、城管局、生态环境局。

尤溪县发展和改革局

2024 年 4 月 16 日印发
